

#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：

本人作为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的独立董事,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则》等规定,认真、勤勉、独立履行职责,慎重审议各项议案,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,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 2016 年度本人工作情况汇报如下:

### 一、出席会议情况

2016 年度,公司共召开了 16 次董事会会议,本人任职后共召开 10 次董事会会议,会前本人认真审阅会议各项议案,主动调查、获取决策所需的各项数据和资料,与会时认真听取并审议了每一个议题,充分发挥自身的专业经验、知识及特长,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的建议,为公司董事会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应有作用。具体出席情况如下:

独立董事 姓名	应参加董事会 次数	现场出席 次数	以通讯方式 参加次数	委托出席 次数	缺席 次数
刘菁	10	0	10	0	0

### 二、现场调查情况

本人通过出席董事会和列席股东大会,听取公司管理层对于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,同时,通过电话、邮件等方式与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,关注公司日常经营情况,另一方面,通过新闻媒体、报刊杂志和网络等媒介关注与公司有关的宣传和报道,随时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,结合自己的专业知识对公司的重大事项提出意见和建议。

### 三、作为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履职情况

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的委员,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,多方搜集信息,并运用专业知识,提出意见,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利益。作为公司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,本人积极履行

职责，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，审核公司所有重要的会计政策，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。参加审计委员会会议，听取公司审计部的工作报告，检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、对外担保等情况，并向董事会报告。在年度审计工作结束时，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听取外部审计机构对公司年度审计情况的汇报，并对公司的财务管理工作提出意见。

#### 四、发表独立意见情况

2016 年度本人与其他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序号	时间	会议	相关事项	意见
1	2016 年 6 月 30 日	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	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	同意
2	2016 年 8 月 17 日	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	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	同意
3	2016 年 8 月 30 日	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	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	同意
4	2016 年 12 月 2 日	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	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	同意
5	2016 年 12 月 13 日	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	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	同意

#### 五、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

（一）持续关注信息披露工作，董事会前认真审议会议资料，会后仔细查阅披露信息，监督和核查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及时性和完整性，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（二）独立履行职责，本人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，均认真查阅相关文件资料，并向相关部门和人员咨询，独立发表专业意见。同时，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、财务管理、业务发展和投资项目进度等情况，对公司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、

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、高管的履职情况等进行了检查和监督。

## 六、其他工作情况

- (一) 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；
- (二) 无提议聘用或更换审计机构的情况；
- (三) 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。

## 七、联系方式

电子邮箱：liujing0571@126.com

报告期内，作为独立董事，本人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，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，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。2017年本人将继续勤勉尽责，加强对公司业务的学习，依法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，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，一如既往地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，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，坚决维护全体股东本人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。使公司稳健经营、规范运作，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

特此报告！谢谢！

独立董事：\_\_\_\_\_

日期：2017年3月29日